

《春秋五傳》十七卷十八冊(缺<僖公元年>至<僖公十八年>等篇)

明張岐然編，清張璞重編註，清乾隆六年(1741)連元閣覆刻配補本，A06.42/(q2)1141

附：清乾隆六年(1741)張璞撰<春秋五傳序>、宋蘇軾撰<春秋列國圖說>、<東坡指掌春秋圖>、<春秋始終>、<春秋二十國年表>、<春秋五傳·國語目次>、<春秋五傳·東萊博議目次>、晉杜預撰<左傳序>、三國吳韋昭撰<國語序>、<公羊傳序>、晉范寧撰<穀梁傳序>、<公羊傳授攷>、<穀梁傳授攷>、<公穀異同小引>、<左公穀三傳小引>、宋胡安國撰<春秋傳序>、宋呂祖謙撰<博議序>、<春秋傳綱領>、<春秋五傳凡例>、<春秋提要>、<諸國興廢攷>。

藏印：「無不可齋鑒藏」、「奕學屬稟圖書」。

板式：左右雙欄與四邊單欄混合，單魚尾。半葉九行，小字雙行。板框高 20.7 至 22 公分，寬 14.8 公分。板分上下兩欄，上欄板心刻「春秋五傳」及收錄之《國語》、《公羊傳》、《穀梁傳》三書的書名及紀年；下欄魚尾下刻「卷之〇〇公〇年」及葉碼，板心下方間有「連元閣板」或「連元閣」字樣。每葉上欄錄《國語》、《公羊傳》及《穀梁傳》文，下欄錄《左傳》、《胡傳》及《東萊博議》。

每卷首行上欄題「春秋五傳卷之〇」及「國語、公羊傳、穀梁傳」，下欄題「左傳、胡傳、附東萊博議」，卷末「春秋五傳卷之〇終」。

扉葉右題「仁和張岐然先生原本」，左上題「左傳、國語、胡傳、公羊、穀梁、附呂傳議」，左下題「連元閣藏板」，中間書名大字題「春秋五傳」。

(謝鶯興整理)